

# 政府采购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东康城市生态绿廊景观提升及城市绿道规划

甲方：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

乙方1：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2：北京土人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政府采购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西纬九路国土大厦

乙方1：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智云城A4栋

乙方2：北京土人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大街127-1号505室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心城区滨水地区空间品质提升专项规划和重点片区景观提升详细规划（东胜三台基片区）及东康城市生态绿廊景观提升及城市绿道规划项目 ESZCS-G-F-260010（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

### 1. 价值识别

宏观价值：紧密结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导向，从全球趋势、国家战略、区域协同到鄂尔多斯中心城区等多个尺度，逐层递进地阐释项目的核心价值与战略意义，明确其在更大格局中的定位与示范作用。。

基地本底分析：全面开展基地自然条件与现状建设条件的技术评估。自然条件方面，重点分析地形地貌、高程变化、物理环境、水文流域、植被生态等要素；现状建设方面，则涵盖国土空间用地

分类、既有建设条件、交通可达性等关键内容，形成支撑项目决策的客观基础。

## 2. 整体设计

包括以下内容：

明确项目整体设计目标与市场定位，科学规划整体设计结构及总平面布局；

东康快速全线景观提升：打造车行、骑行、飞行三维景观体系，优化道路护坡生态与地质展示，完善沿线植物配置与智慧低碳设施；

骑行系统规划建设：构建大小 8 字环线等骑行网络，按四类场景配套驿站、标识、服务设施，分路段实施新建、改造、划线升级；

三大核心节点打造：建设韩家壕草原休闲区、东康快线与吉劳庆川交汇运动基地、乐活湾 + 能创谷科创生态片区；

三大外围特色场景营造：提升灶火壕生态旅游片区、建设吉劳庆川雨洪公园、打造布日德沟生态公园。

## 3. 场景设计

总体引导：统筹场地自然基底与地域人文特色，梳理整体空间肌理、功能结构与景观脉络，明确全域场景整体布局逻辑、空间序列及各节点之间的衔接关系与景观动线。

分场景设计：重点开展中枢节点、韩家壕草原、灶火壕、吉劳庆川四大核心节点概念方案设计（含但不限于以上节点），同步配套绘制总平面图、分析图、整体鸟瞰图及意向效果表达等专业图纸；针对昆都仑沟、布日德沟两处现状节点，结合生态保护、景观提升与游憩功能需求，提出专项现状研判、优化整治及景观改造提升建议，形成系统完整、层次清晰、指导落地的景观设计服务成果。

## 4. 实施建议

统筹制定科学合理的分期建设时序安排，同步梳理项目涉及的国土空间规划优化及相关调整建议，结合项目定位与业态布局提出长远可持续的开发模式与运营管理思路，并综合考量区位条件、市场环境、配套衔接及后续发展预留等多方面因素，补充完善各类专

项及落地保障类相关建议，为项目规划落地、分期建设、长效运营及规划衔接提供系统性、可落地的整体实施指导依据。。

##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日期起至2026年6月30日前完成

(二) 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2026年6月30日前，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交成果，符合国家、自治区现行标准，按照相关政策要求，通过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审查视为验收通过。

(三) 服务地点：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

(四)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王智0477-8583282

(五)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王吉勇15014081909

##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甲方可采用定期检查、随机抽查、会议汇报等方式进行监督，乙方需积极配合，提供相关工作资料、进度报表等。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与指导，包括调研进度、方案编制、人员到岗、质量管控等环节，可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要求乙方汇报项目进展，对不符合要求的工作提出整改意见；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各阶段成果（初稿、征求意见稿、评审稿、最终稿）进行审核、评审，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完善，直至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

但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或较大修改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甲方有权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全程考核，考核结果作为付款及验收依据，若乙方存在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扣除相应款项或解除合同；甲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后，拥有本项目规划成果的永久使用权，可用于项目审批、宣传、实施、归档等非商业用途，乙方不得干涉。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及合同约定编制成果，建立完善的项目质量管控体系，安排固定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主创规划师、技术人员等）全程负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核心团队人员；项目负责人需全程参与项目调研、评审、汇报等关键环节，确保成果质量达标；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推进工作，制定详细进度计划，定期向甲方汇报进展，按时提交各阶段成果，不得无故拖延工期；对甲方、评审专家及相关部门提出的合理修改意见，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限期完成修改完善，直至成果通过审核验收，修改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不得另行收费；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成果汇报、专家评审、报批报备等工作，提供后期技术答疑服务，成果验收后12个月内免费提供技术支撑；乙方保证成果为原创，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若发生侵权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不得将本项目服务内容转包、分包给第三方，严禁挂靠资质履约，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自律规定，不得存在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未公开资料、规划信息等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具体要求以甲乙双方签订的保密协议为准。

##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2,330,000.00 元（小写） / 贰佰叁拾叁万元（大写）。由乙方 1 与乙方 2 按以下比例分配：

乙方 1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享有60%，对应金额：1,398,000.00 元；

乙方 2 北京土人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享有40%，对应金额：932,000.00 元。

该价款包含项目调研、资料收集、人员薪酬、成果编制、修改完善、专家评审配合、税费、后期技术服务等全部费用，甲方无需支付任何额外费用，价款不因市场波动、工期调整等因素变更。

##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 （一）付款时间及条件

1、合同签订预算下达后待乙方开具发票后，根据财政拨付进度，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2、乙方向甲方提交《规划》阶段性成果并由甲方确认后，根据财政拨付进度，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3、《规划》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审查并经市规委会审议通过后，根据财政拨付进度，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4、乙方提交《规划》最终成果文件并经验收后，根据财政拨付进度，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 （二）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1：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

银行账号：443066120012015009708

乙方名称2：北京土人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银行账号：0105014170038465

甲方支付合同价款前，乙方须先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甲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各期付款比例与时间，分别向乙方 1、

乙方 2 各自账户支付对应份额款项，乙方各方自行开具对应金额发票，乙方迟延交付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或延缓履行合同。鉴于甲方为财政拨款单位，因财政拨款迟延导致的甲方付款迟延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账号拨付款项后，其付款义务即时履行完毕。乙方确保提供的账号信息真实有效，因乙方提供信息错误导致甲方付款失败的，或乙方变更付款信息未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或延缓履行约定义务，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乙方不得委托他人代收，否则视为转包，承担违约责任。

####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甲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后，拥有本项目规划成果的永久使用权，可用于项目审批、宣传、实施、归档等非商业用途，乙方不得干涉。乙方对本项目成果享有署名权，甲方同意乙方基于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研讨、自身宣传、行业评优等非营利性目的自行使用本项目成果。在前述约定的情形之外，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对本次项目所形成的资料及文件擅自复制，或向第三方泄露、转让、扩散，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及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万分之四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四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核心项目人员, 或转包、分包项目的, 甲方有权责令整改, 乙方需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拒不整改的, 甲方解除合同,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七) 成果存在侵权行为或泄露甲方保密信息的, 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赔偿甲方损失,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八) 乙方应对各类文件、资料和技术信息进行备份并妥善保管, 因己方原因导致其全部或部分灭失, 则由乙方负责全力恢复, 不能恢复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应灭失而产生的全部损失。

####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10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玖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各执叁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2、甲方招标文件
- 3、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生效，如授权代表签字的，自签字之日起已获得合法授权。

十六、本合同预留的双方地址及联系人，是能够收到对方各类文书，包括法律文书的法定地址和联系人。任何一方变更地址和联系人，都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一方以特快专递方式向对方按照该地址和联系人发送的任何文件，包括各类法律文件，从该文件交邮后第五日，视为对方已经收到。



## 联合体协议书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北京土人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所有  
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  
份共同参加中心城区滨水地区空间品质提升专项规划和重  
点片区景观提升详细规划（东胜三台基片区）及东康城市生  
态绿廊景观提升及城市绿道规划（项目名称）的投标，项目  
编号：ESZCS-G-F-260010。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  
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现  
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  
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  
活动，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  
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将严格按  
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  
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深圳市城  
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项目整体把控，宏观分  
析、策划与规划，占据60%；北京土人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  
限公司负责场景节点景观设计，把控整体设计效果。占据40%

5.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  
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  
效。

7. 本协议一式三份，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俞露 李波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2026年3月4日

白然盜酒口

白然盜酒口

白然盜酒口